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5-015

##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2025年1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本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春晖智控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3年12月20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8）。2024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截至2024年11月1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92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13.7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2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68.0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92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52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580.5200 万份。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580.5200 万元，实际认购总份额为 580.5200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26 号）。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92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5%，过户价格为 6.31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72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30%、30%、4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於君标先生、陈峰先生、倪小飞女士、景江兴先生、何中中先生、徐立中先生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此之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均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3、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本计划的管理机构，负责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工作、代表本计划行使表决权及权益处置等具体工作。

前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并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运营工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

4、前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人自愿放弃其通过本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表决权，但享有相应的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持有人已将其通过本计划所持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管理委员会代为行使。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